

一树清寂山楂花

初夏,院子里的山楂开花了。藏在叶子中间,颜色是淡青的,微微透着些白,像青瓷的釉色,每朵花有五瓣,圆形的,薄薄的,中间一丛淡黄的花蕊,花开得极盛时,带着些说不出的清寂。

说起山楂,大多数人想到的大概是冰糖葫芦。咬一口,又酸又甜。还有人记得的是山楂片、山楂糕、山楂酱,那些用山楂做的小食,酸中带甜,开胃消食。可知道山楂花的人却不多。这也难怪,山楂的花期短,花色又素淡,谁会特意去看它呢?

我倒是觉得,山楂花有山楂花的好处。它不争春,也不闹春。桃花李花开时,满世界都是热闹的,看花的人熙熙攘攘。山楂花开时,春已经深了,百花都闹过了,它才不慌不忙地开。开得那么安静,那么淡然,像是知道自己的时节,不必与人争先。

古人对于山楂,似乎也不甚看重。《诗经》里记了那么多花木,“桃之夭夭”“隔有荷花”,却没见过提起山楂。翻翻唐诗宋词,咏牡丹、咏梅花、咏桃花的篇章很多,咏山楂的却寥寥无几。倒是《本草纲目》里记了一笔,说山楂“酸甘微温”,能“消食积,散瘀血”。古人是把它当药材看待的,不是当花看的。

只有清人吴其濬在《植物名实图考》里说得详尽些,说山楂



“花白而繁”“实赤而酸”。这“花白而繁”四个字,倒是贴切。山楂花确是繁的,一簇一簇开得密密匝匝,把枝条都遮住了。远远看,一树繁花,素素净净。

看着这一树花,忽然想起小时候在老家的事了。老屋后头有片小山坡,坡上长着几棵野山楂,矮矮的,和些荆棘长在一起。每年五月,野山楂也开花,花小小的,稀稀疏疏,不像家养的山楂开得这样繁盛。我们孩子是不看花的,只看果。到了秋天,山楂果红了,我们便三五成群地去摘,荆条划破了手臂也不觉得疼。摘回来的果子大多又酸又涩,祖母把它们切成片,晒干了,用蜂蜜渍着,到了冬天煮水喝。那水酸酸甜甜的,冒着热气,在炭火盆边上喝

上一碗,浑身上下都是暖和的。

祖母那时常说:“山楂是好东西,消积食,化油腻。”她管山楂叫“山里红”,常常念叨着一些民间的方子,什么山楂配麦芽啦,山楂配陈皮啦。我不懂这些,只觉得那酸甜的滋味好喝。时间一晃已经快二十年了,那山坡上的野山楂也不知还在不在了。

山楂的花期是短的。再过去些日子,这些花便都要谢了。然后花蒂处会鼓起小小的青果,要经过一个漫长的夏天,到秋深了,果子才会变红。那时候,又会有人记起山楂来,不过记起的,还是它的果,不是它的花。

不过这也好。花开花落,自有时节。山楂花大约也不在乎有没有人记得它吧。

曹裕琪

一切恰到好处

小满,是夏季第二个节气。古语有言:“小满小满,江河渐满。”大地褪去青涩初貌,以丰盈含蓄之姿,缓缓铺展盛夏的序章,一切恰到好处,未满,将熟,待盈。

古人将小满划分为三候,物候更迭,皆是自然写给夏日的信笺。一候苦菜秀,田间湿气充盈,苦菜肆意抽枝展叶,嫩茎翠叶,遍野丛生,是独属于小满的山野清味;二候靡草死,暑气缓缓升腾,喜阴的细软野草难耐热意,渐渐枯黄凋零,自然生生灭灭,自有节律;三候麦秋至,麦粒饱满灌浆,谷穗日渐沉实,农作物迈入成熟前奏,原野间悄悄酝酿着丰收的期许。三候循序而来,一笔一画,勾勒出小满温润丰盈的自然画卷。

时至小满,草木褪去单薄,满目苍翠葱茏。暖风吹拂枝叶,草木婆娑摇曳,轻声诉说仲夏生长的秘密。

古人观小满而知农时,辨寒暑;今人于山野清风、翻滚麦浪、一池清荷间,读懂自然生长的节律。小满未满,是自然的智慧,亦是人生的哲理:人生不必事事圆满,留几分空白,存一点期许,在平淡岁月里慢慢生长,缓缓丰盈,便是最好的人间光景。

陆冬英

生命的麦田

我相信爱是一粒种子。那一瞬间的悸动,就像一阵狂风掠过远方的种荚,带上一粒种子去我的世界冒险,几经辗转,最后落在我的心田里,生根发芽。

我的内心本是一片荒地,纵使经过狂风暴雨的惊扰,依然面不改色。但是爱这一粒种子,会不偏不倚落入我心中的缝隙,我不知是预谋还是巧合,爱和传说一样义无反顾。这是一场豪赌,也是一种默契,因为它最懂我的心。本来我无意收获,也从未用心打理,但是当那一点极其微小的绿芽破土而出,就像唯一一颗逃出浩瀚夜空的孤星,作为彼此的胜利,我相信没有人不会为那一瞬间而动容。从此我甘愿做一个耕种爱情的农夫,只愿它能茁壮成长。

我时常蹲在这片麦田边缘,用手指丈量它们每天的生长刻度,爱就是这样以肉眼可见的速度拓展着生命的疆域。这时我总会想起《诗经》里“我行其野,芃芃其麦”的吟唱,我愿做一个自由的农夫,劳作在充满希望的心田。

朱昱龙

缝补时光的人

闫敬督

老屋的灯光 很矮
矮不过母亲弯曲的脊背
以生命作剪
把过往的黑夜剪成碎片
那双手粗糙如老树盘根
托起过我的啼哭
蹒跚与梦呓
也托起过
灶台上的锅碗
与灶膛的灰烬
用半生烟火
熬成一碗粥
又用余生时光
修补一场离别
直到四季飘零
皱纹爬满镜中
名叫母亲的人
才肯承认
那盏守候的油灯
也会困倦

城市与“书房”

每到一座新的城市,我必做的一件事情就是去寻找那里最具代表性的图书馆和书店,这是多年阅读养成的习惯。

于我而言,这个世界上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“过图书馆与书店而不入”。每次外出,旅游景点可以不去,但是与书有关的地方总要驻足停留或者前去访一访它们。2025年,我在杭州出差将近九个月,三次路过浙江省图书馆,因有别事要忙,一次也未曾进到馆里,至今深以为憾。每每想起,不由得一阵懊恼。

通常,每座城市都有凸显自己气质的代表性的图书馆和书店。比如到了杭州,晓风书屋和宝石山上的纯真年代书吧是首选之地,“听见西湖”和浙江省图书馆也是必游景点;比如到了西安,汉唐书店和万邦

书店,以及相去不远的陕西省图书馆你总是要去一去的……

哪怕时间有限,不能久坐,甚至都无法进到里边,但只要从其门前路过也觉得快活。当然,若是能够走进进去待上半天一天,翻一翻书,沉浸式体验一把,更觉日子有滋有味,十分满足。

这些年,随着全民阅读的推广,各种读书场所渐渐地多了起来。在我生活的小城慈溪,除了新华书店、慈溪市图书馆,各种民营书店、城市书房、农家书屋、迷你图书馆比比皆是,满足着人们阅读的渴求。

城市需要书卷气,需要有一个个收容读者梦想和渴盼的场所。日复一日,终有一天,这些场所潜移默化下积聚的能量必将成为一座城市向上向前的底气。

潘玉毅